

证券代码：833906

证券简称：晏顺股份

主办券商：金圆统一证券

广州晏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9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9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张秀华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相关议案，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董事会成员，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

会成员选举张秀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股转系统《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长任职资格的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敖邦乾先生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经董事长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聘任许延宁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股转系统《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公司总经理任职资格的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财务负责人李翠凤女士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总经理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续聘李翠凤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

戒对象，符合股转系统《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资格的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秘书陈会女士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董事长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续聘陈会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股转系统《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晏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广州晏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19 日